证券代码:688357 证券简称:建龙微纳 公告编号:2020-010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 13 时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史伟宗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通过《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内容:2019 年,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开展工作,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和各项任务的全面完成作出了努力。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通过《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内容:同意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增长 82.7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增长 43.2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44.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与报告期初相比增长 304.41%,总资产与报告期初相比增长 91.03%;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均较上年增长 47.3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下降 19.1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下降 24.87%。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通过《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内容:同意公司《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在总结 2019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0 年经营形式的基础上,结合公司 2020 年度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制定了本年度的财务预算指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内容: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7,82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8,91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3.61%。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通过《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内容: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内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中,严格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审计职责,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为了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通过《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内容:监事会同意和认可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期内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通过《关于审议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表决内容: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监事会同意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标准。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内容: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增加股东回报,同意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最高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88357 证券简称:建龙微纳 公告编号:2020-014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0 年 4 月 17 日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一) 投资目的

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自有资金项目建设和自有资金使用计划,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收益、保持资金流动性。

(二) 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包括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且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含募集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四) 投资额度及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五) 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六) 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事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七) 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是在确保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展开。通过适当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 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控制度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运作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内审部为现金投资产品事项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现金投资产品事项进行审计和监督;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四、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目前公司经营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自有资金充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通过上述议案。

特此公告。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88357 证券简称:建龙微纳 公告编号:2020-012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配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前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86,003,382.24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6,780,641.69 元,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 8,678,064.1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1,460,292.56 元,扣除已分配利润 0 元,本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18,785,610.63 元。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配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7,82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8,91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当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3.61%。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 / 回购股份 / 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 / 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严格执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同时,兼顾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考虑公司 2020 年度经营规划,体现了公司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88357 证券简称:建龙微纳 公告编号:2020-015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5 月 11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 年 5 月 11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河南省偃师市产业集聚区(工业区军民路)公司第一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5 月 11 日

至 2020 年 5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7	公司董事、监事 2020 年度薪酬标准	√
8	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登载《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357	建龙微纳	2020/4/2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0 年 5 月 8 日 9:30-11:30,13:00-15:00

(二)登记地点:河南省偃师市产业集聚区(工业区军民路)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三楼董事会办公室。联系电话:0379-67758531,传真:0379-67759617。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能证明法人股东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4、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方式进行登记,在来信上须写明股东名称 / 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第 1、2 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 2020 年 5 月 8 日下午 16:00 前送达登记地点。

(四)注意事项:

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需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为配合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进行投票。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三)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四)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河南省偃师市产业集聚区(工业区军民路)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联系电话:0379-67758531

3、联系人:李怡丹、高倜

特此公告。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7	公司董事、监事 2020 年度薪酬标准			
8	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228 证券简称:开普云 公告编号:2020-004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度业绩说明会并征集相关问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 上午 9:30-11:15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一、说明会类型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已在 2020 年 3 月 23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会计信息,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沟通交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支持下,公司计划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上午 9:30 通过网络互动方式召开 2019 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管理层将与参会投资者进行在线交流,解答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同时广泛听取各位投资者的意见与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 上午 9:30-11:15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上午 9:30-11:15 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收看本次说明会。

2、为提升交流效率,本公司现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欢迎投资者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 (星期五)17:00 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 Board-of-directors@ucap.com.cn。公司将在 2019 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四、联系人及咨询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69-86115656

联系邮箱:Board-of-directors@ucap.com.cn

特此公告。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393 证券简称:粤泰股份 编号:临 2020-021 号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原预计披露日期:2020 年 4 月 30 日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延期后的披露日期:2020 年 6 月 20 日

一、审议程序情况

2020 年 4 月 17 日,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泰股份"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议案》,议案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

二、延期披露的说明

(一)无法按期披露的原因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中审众环驻地及负责实施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团队重要成员居住地均在武汉;粤泰股份总部及重要组成部分分布于广东、湖南、海南、柬埔寨等地。因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中审众环的审计程序尚未完成,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出具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

(二)受疫情影响事项及程度

经中央批准,从 4 月 8 日零时起,武汉市解除离汉离鄂通道管控措施,有序恢复对外交通,离汉人员凭湖北健康码"绿码"安全有序流动。中审众环审计项目组已于 4 月 13 日赴公司总部所在地广州开展现场审计工作,但国内部分地区由于当地防疫指挥部要求,项目组成员到达后需在指定酒店隔离 14 日,因此当前仍采用远程审计方式执行审计程序;同时由于境外柬埔寨地区疫情防控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目前暂无法安排人员前往境外实施现场审计工作。依据已完成的远程实施审计程序所取得的审计证据和编制的审计计划,中审众环预计公司 2019 年年报审计尚需实施 50-60 日的现场审计和出具报告阶段的审计工作才能完成。

三、当前相关工作进展情况

针对公司 2019 年年报审计,中审众环目前已完成审计风险评估与审计计划阶段工作,针对预审计截止 2019 年 10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测试及初步评价、进一步审计程序,针对年报截止时点的分析性程序及部分检查程序等。

在未实施现场审计前,中审众环无法实施以下重要审计程序:针对公司重要银行询证函实施跟函程序;实施往来函证程序;实施检查记账凭证、原始单据等细节测试;实施上述审计程序后的进一步审计程序;报告阶段的审计程序等。由于无法开展现场审计工作,针对公司财务报表审计的各重要科目(如货币资金、借款、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费用、存货、往来科目等)均受到广泛限制,各科目的相关认定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中审众环认为,依据审计准则的规定,实施上述程序对于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是非常重要的,不能实施上述程序可能导致中审众环的审计范围受到重大限制。

中审众环同时乐观预计,随着现场审计的实施,上述审计受限情况将得到显著改善。

四、应对措施及预计披露时间

1、已采取的重要措施

为尽快完成审计工作,中审众环积极采取以下重要措施:

中审众环高度重视新冠肺炎疫情对年报审计工作的影响,2 月初即提出以下总体要求:切实遵守审计准则规定、落实监管部门要求;识别疫情对整体审计工作的影响,调整项目管理和流程安排;保持职业怀疑,识别和应对舞弊风险;运用职业判断,设计和执行审计程序。及时调整质量控制流程,技术部门发布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的技术提示并加强技术支持。

审计项目组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关于在新冠肺炎疫情下执行审计工作的指导意见》及事务所技术指示等,关注、识别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 2019 年年报审计事项的影响,积极通过远程执业方式开展审计工作,统筹安排审计进展。

2、拟采取的重要措施

中审众环还将采取以下重要措施:统筹安排审计资源,保障公司年报审计项目的及时完成;项目合伙人加强对公司年报审计项目的督导;项目组与公司充分沟通,有效利用现场审计工作时间,保质保量执行远程方式下未执行的审计程序等。

3、预计完成审计报告的时间

根据审计工作计划安排及与中审众环的沟通,公司拟于 2020 年 6 月 20 日出具审计报告。

五、会计师事务所结论性意见

中审众环出具了《关于延期出具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之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结论性意见如下:

"按照前述中国证监会公告[2020]22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发[2020]23 号的规定,编制和披露《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公告》(以下简称《延期披露公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核证据是粤泰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延期披露公告》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延期披露公告》所载内容,与我们已实施粤泰股份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所取得的审计证据和了解到的相关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的情况。"

六、上网公告附件

《关于延期出具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之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特此公告。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1699 股票简称:潞安环能 编号:2020-005
债券代码:143366 债券简称:17 环能 01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 2019 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 2019 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9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合并口径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总收入	2,679,115.90	2,668,219.04	2,513,957.55	0.41
营业利润	308,072.09	274,543.39	304,426.52	12.21
利润总额	303,772.07	261,223.46	291,787.27	16.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7,870.94	234,616.64	266,295.73	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8,845.10	235,206.83	265,406.00	-6.9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80	0.78	0.89	2.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0	10.73	12.10	减少 1.23 个百分点
总资产	7,426,419.19	7,556,667.65	6,526,556.18	-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496,620.51	2,431,338.15	2,390,093.23	2.69
股本	299,140.92	299,140.92	299,14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8.35	8.13	7.99	2.71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19 年,公司继续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方针,统筹推进安全生产、经营管控、深化改革、创新驱动等各项工作,使公司保持了持续稳健运行的良好态势。报告期公司原煤产量 4818 万吨,商品煤销量 4405 万吨,商品煤综合售价 537.68 元 / 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79 亿元,同比增长 0.33 亿元,增幅 1.39%。

三、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快报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数据,不构成业绩承诺,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19 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上网公告附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游浩、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毛永红、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建军(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88399 证券简称:硕世生物 公告编号:2020-012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于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网站 http://www.nmpa.gov.cn 查询获悉公司产品新型冠状病毒 2019-nCoV 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已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具体信息如下:

一、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具体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注册编号	注册证有效期	注册分类	预期用途
1	新型冠状病毒 2019-nCoV 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	国械注准 20203400384	1 年	三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性检测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疑似病例、疑似聚集性病例患者、其他需要进行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诊断或鉴别诊断者的咽拭子、鼻咽拭子、痰液样本中,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ORF1ab 和 N 基因。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取得,丰富了公司产品种类,将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拓展能力。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官网数据查询信息,截至公告日国内同行业已有 30 个产品取得同类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书。

三、风险提示

上述产品获证后的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未来市场的推广效果以及疫情防控涉及的检测需求,同时受产品的非唯一性以及同类产品竞争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公司目前尚无法预测其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